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縣政府 函

桃園市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黃翊婷  
電話：03-3322101#6101  
電子信箱：07418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建字第10203017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函釋有關個別農舍之外牆或其代替柱、遮陽板、陽臺、屋簷、出入口雨遮、雨遮、花臺，於1樓地坪施作停車空間或其他水泥地坪，其農舍建築面積及總樓地板面積之計算一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2年12月6日台內營字第102081224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縣八德市公所、桃園縣大園鄉公所、桃園縣大溪鎮公所、桃園縣中壢市公所、桃園縣平鎮市公所、桃園縣桃園市公所、桃園縣復興鄉公所、桃園縣新屋鄉公所、桃園縣楊梅市公所、桃園縣龍潭鄉公所、桃園縣龜山鄉公所、桃園縣蘆竹鄉公所、桃園縣觀音鄉公所、桃園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本府工務局局長、本府工務局副局長、本府工務局主任秘書、本府工務局專門委員、本府工務局黃秘書國媚、本府工務局使用管理科、本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(科長、股長、各承辦人)(均含附件)

縣長 吳志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